

#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报告期内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4,258,006.56 元。本次资产减值将计入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部分资产存在减值情形，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信用减值损失 | -41,778,171.97 |
| 资产减值损失 | 7,520,165.41   |
| 合计     | -34,258,006.56 |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 （一）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说明

（1）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

损失准备：

-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③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④ 租赁应收款；
- ⑤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原则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

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3) 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量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 1)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①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②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内部单位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

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备用金办公押金其他保证金等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账龄

其他应收款组合 4：预付款

其中组合 1：备用金、办公押金及其他保证金，组合 2：往来款因信用风险产生的坏账损失率极低，一般是由信用外的原因产生损失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划分为账龄组合和预付账款转入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3) 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公司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在发放贷款时确定，在贷款合同规定期间内保持不变。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每一单项贷款按其资产质量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主要分类标准和计提损失准备的比例为：正常：交易对手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债务本金和利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按 1.5%计提损失准备；关注：尽管交易对手目前有能力偿还，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的债权类资产；交易对手的现金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但交易对手的抵押或质押的可变现资产大于等于债务本金及收益，按 3%计提损失准备；次级：交易对手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按 30%计提损失准备；可疑：交易对手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按 60%计提损失准备；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后，资产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按 100%计提损失准备。

### 4)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 (5)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本报告期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41,778,171.97 元。

## （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说明

### （1）存货跌价损失

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并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 （3）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本报告期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7,520,165.41 元。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34,258,006.56 元，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4,258,006.56 元。上述数据已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四、公司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2025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报告期内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4,258,006.56 元。本次资产减值计入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



股票代码：002707

股票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号：2025-025

---

减值准备事项。

## 八、备查文件

- 1、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